

高等财经院校试用教材

合作经济概论

中国商业出版社

高等财经院校试用教材

合作经济概论

周万钧 主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经销

北京市顺义县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10.25印张 258千字

1987年6月第1版 · 1989年5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10,000~11,200册 定价：2.20元

ISBN 7-5044-0068-8/F·27

编 审 说 明

为适应高等财经院校合作经济专业的教学需要，我们组织编写了该专业主要专业课程的一套试用教材。本书是这套教材中的一种，可作为从事合作经济理论研究或从事合作社实际工作的同志自学参考书。

本书的第一、二、十二、十三、十四章，由安徽财贸学院石秀和同志编写；第五、六、七、十、十一章，由江苏省供销合作干校洪小林同志编写；绪论第三、四、八、九章和结束语，由安徽财贸学院周万钧同志编写，并担任主编，负责全书的总纂。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理事会理事、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副会长杨培伦同志对本书的编写从指导思想到拟定提纲都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并对书稿进行了全面的审阅。

编写本书是一次尝试，定有不足之处，希望读者多提宝贵意见，以便修改、完善。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1986年12月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合作经济的概念与组织原则	(12)
第一节 合作经济范畴	(12)
第二节 合作社原则	(16)
第三节 合作社的组织 and 类型	(22)
第四节 合作经济与其他经济形式的比较	(29)
第二章 合作经济是资本主义社会矛盾发展的产物	(35)
第一节 合作社运动的起源和发展	(35)
第二节 合作经济产生的社会经济条件	(41)
第三节 合作经济产生的思想条件	(46)
第三章 合作经济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的积极作用	(53)
第一节 合作经济原则是对资本主义企业管理原则的批判和否定	(53)
第二节 合作经济组织的积极社会机能作用	(61)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对合作运动及合作思想的高度评价	(66)
第四章 资本主义社会中合作经济的历史局限性	(73)
第一节 合作经济是资本主义制度下可以接受和实行的一项社会政策	(73)
第二节 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合作经济不是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	(81)
第三节 对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合作理论的批判	(87)
第五章 社会主义条件下合作经济存在和发展的客观	

必然性·····	(94)
第一节 合作经济组织的继承性·····	(94)
第二节 合作经济是小生产者联合起来实现经济 解放的正确方式·····	(101)
第三节 合作经济是实现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相 结合的尺度·····	(105)
第六章 社会主义条件下合作经济性质的根本变化···	(111)
第一节 合作经济所依存的社会经济条件的变化	(111)
第二节 合作经济内部的经济关系·····	(117)
第三节 合作经济的发展就是社会主义的发展···	(128)
第七章 社会主义条件下合作经济的历史地位和作用	(135)
第一节 合作经济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组织的一种 形式,实现着个体所有制向社会主义公 有制的过渡·····	(135)
第二节 合作经济作为社会主义劳动组合的一种 形式,实现着分散的个别劳动向联合起 来的协作劳动的转化·····	(137)
第三节 合作经济作为中间环节,肩负着向共产 主义过渡的历史任务·····	(143)
第八章 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合作经济·····	(150)
第一节 现阶段的合作经济以实现两个转化为总 背景·····	(150)
第二节 合作经济是我国农村经济的主体·····	(159)
第三节 以乡镇为依托办好合作经济,推动乡镇 建设·····	(166)
第四节 合作的内容、形式、层次的多样性和灵 活性·····	(172)
第九章 合作经济的家庭经营·····	(182)

第一节	家庭经营是合作经济的新基础·····	(182)
第二节	合作经济组织与家庭经营的关系·····	(188)
第三节	家庭经营的优势与困难·····	(195)
第十章	合作经济的专业化组织·····	(205)
第一节	商品生产与专业化农业生产合作·····	(205)
第二节	乡镇工业合作经济·····	(211)
第三节	供销合作经济·····	(216)
第四节	信用合作经济·····	(223)
第五节	技术服务合作经济·····	(229)
第十一章	合作经济的联合组织·····	(235)
第一节	地区性生产合作经济的联合组织·····	(235)
第二节	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	(238)
第三节	信用合作社的联合组织·····	(246)
第四节	发展新型的农村合作经济联合组织·····	(249)
第十二章	跨地区的合作经济组织·····	(259)
第一节	建立跨地区合作经济组织的可能性与必 要性·····	(259)
第二节	跨地区合作经济组织的形式及其内部关 系·····	(264)
第三节	跨地区合作经济组织的发展·····	(271)
第十三章	合作经济组织的外部关系·····	(276)
第一节	合作经济组织与国家的关系·····	(276)
第二节	合作经济组织的其他外部关系·····	(284)
第十四章	国际合作社运动·····	(292)
第一节	国际合作社运动的产生与发展·····	(292)
第二节	国际合作社联盟·····	(297)
第三节	我国合作社与国际合作社运动·····	(303)
结 束 语		

绪 论

一、编写《合作经济概论》是适应时代的需要

我国是一个缺乏合作经济历史传统的国家。由于帝国主义的入侵，使得我国长期的封建社会变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商品、货币关系不够发展和掠夺式的市场条件使我国缺乏合作经济的启动性因素，缺乏发展合作经济的基础性的社会经济条件。直到20世纪初，合作社才在我国开始兴办。因此，我国的合作经济的发展是比较晚的。

建国后，我国的合作社经济进入到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在50年代中期，只用了几年时间，农业、手工业、商业都实现了合作化。在这个过程中，合作经济的原则是对的，步骤也是可取的。但由于“左”的思想干扰，使合作社的发展受到挫折。特别是对我国商品货币关系的存在和发展历史必然性的认识不足，否认我国农村有一个从自然经济转向商品经济，从传统农业转向现代农业的历史过程，否认社会主义有一个不能超越的大力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历史阶段。从而使合作社经济的发展，离开了我国的国情，偏离了我国社会发展的正常轨道。

同时，也由于我们接受了苏联农业集体化的经验，把过于单一的模式和我们主观希望的速度，强加给农民，以自然经济观念来对待合作社的建立和完善，只注意生产合作，不重视流通和消费合作，把生产合作当成合作的高级形式，而把供销和信用合作当做低级形式。因此，当我国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时，即命令取消供销合作社和信用合作社。从本质上讲，苏联的合作社经验和做法，忽视了商品货币关系的要求，是用自然经济的管理办法来对

待合作社的建设，因而就丢失了通过买卖实现个人利益和社会利益相结合的合作社利益原则。我国的合作社事业大体上也是按这个过程发展的。由于限制商品生产，抑制买卖活动，直到把合作社改为国营，变为官办。这就从根本上否定了合作社的特定利益及其特殊地位；从而在事实上扼杀了合作经济的最大生命力，使生产力遭到破坏，使农民的利益受到损失。这就为以后合作事业的发展增加了新的障碍。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合作经济事业逐步走上了符合我国国情的发展轨道。广大的农村和城市，在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原有的合作经济组织通过调整 and 改革，获得了新的生命力，走上了振兴之路。在伟大的农村变革实践中，勤劳有为的 8 亿农民，创造和选择了合作经济的家庭经营层次，从而，适合农民致富要求的各种新的合作经济组织形式，应时而生，生机勃勃。合作经济事业以它特有的效率和广泛的适应性，迎来了我国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兴旺发达，前所未有的。

几年来的实践，我国农村已经形成了一个以合作经济为主体，多种经济形式、多种经营方式并存的，多样化的合作经济体系。这是历史性变革的显著标志。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普遍推行，将我国农村原有的集中劳动统一管理、统一分配的单一的合作经济的模式，改造成家庭经营与合作经营相结合的新型合作经济。这种双重经营结构，较为理想地解决了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中一个难题，即社会主义集体财产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关系问题，农民的所劳与所得的关系问题。这就使我国农村经济对中华民族的振兴，对整个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繁荣，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一个重大的贡献。

10 亿人口，8 亿农民，是我国的基本国情。如果心目中没有农民，不切实保障农民政治上的民主权利，经济上的物质利益，就不能说有真正的群众观点，也不能说有真正的国家观念和全局

观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也要变成空话。农村工作的干部，所有部门的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都应当认真研究农村经济问题，研究新时期的城乡关系，不断充实知识，更新观念。并且以中央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准则，考虑自己的群众观点是否牢固，国家观念是否全面，为农民服务的观点是否持久、自觉。只有这样，才能使全体农民逐步走上共同富裕之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才会有希望。

当前，适应生产力发展，以商品经济发展需要的服务为推动力，完善和发展合作制，既是我们深入改革的一项基本目标，也是逐步实现社会主义共同富裕的必由之路。不能因为农民对以往“大锅饭”式的集中劳动、“共同贫困”的合作制反感，就不敢宣传马克思主义的合作制。其关键在于要真正符合我国国情，坚持自愿互利和民主的原则，并且真心诚意地尊重农民自己的选择。历史的变革必将使他们变得更易于接受新事物，更有实现新的利益追求的远见。

对外开放，对外交流，在我国的合作事业中吹进了一股新鲜空气。近几十年来，国外的合作事业有了较大的发展和变化，特别是一些国家的合作社遍及城乡，在解决居民社会经济生活方面，特别在产品的分配和收购方面，发挥了不可代替的作用，经营效果良好，经营形式灵活，现代设施齐备，对我们很有启发。特别是1984年8月24日，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全国委员会第五次扩大会议，通过了关于参加国际合作社联盟的决议后，与各国合作社的交往大大增加。加入这个组织，并在其中发挥积极作用，将有利于传播我国社会主义的成就；有利于同第三世界各国合作社组织发展友好关系；有利于争取第二世界各国合作社组织，反对霸权主义的斗争；有利于同全世界各国合作社组织交流经验，开展合作；有利于争取国际合作社联盟对我国经济技术援助和人员培训。

但是，我们也应清醒地看到，由于长期的封闭，对外面的一切变化具有新鲜感，忽略了实事求是的分析和鉴别。有的同志似有全盘接受，全面移植之设想，似乎我国的合作经济只有这样才有出路。必须明白，适应于当地情况的一些好形式，是他们长期经历的商品生产过程中反复比较选定的。我们在完善和改革合作经济时，应重视他们的经验，清醒地分析他们的内外条件，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学习借鉴。在我国，应特别区别不同地区商品经济发展的不同水平和不同层次，准确地把握农民对合作经济的不同要求，根据群众的实践和选择、发现、支持、推广中国城乡居民所需要的合作经济形式。这样组建和生长起来的合作经济形式，是中国农民最容易接受，最有可能成长壮大的，使社会主义优越性得以充分发挥的，也是最有生命力的好形式。应当明确指出，我们在实践中探索出的这条引导农民共同富裕的道路，是马克思主义合作制理论在我国的新发展。当前的问题是：一方面合作经济理论研究落后于合作经济发展实践；另一方面合作经济组织有待于逐步完善和提高。有志于合作事业的同志，应当进行创造性的理论探索和研究，为中国的合作事业做出应有的努力和贡献。

在这样的形势下，迫切要求有一本反映世界各国合作经济发展的一般历史和现状、一般合作思想和理论见解，以及我国现阶段合作经济发展的一般性概述的书籍问世，从而启发和教育我们的干部，特别是从事或即将从事合作事业的干部，认真思考这些情况，研究这些问题，比较正确地解决国内合作经济发展中的新问题。我们编写这本《合作经济概论》，是我国合作事业发展的需要，是适应国际合作经济组织交流的需要。也是广大合作专业教育工作者、合作事业的实际工作者和从事合作经济研究的理论工作者渴望已久的事情。

二、编写这本书的指导思想和分析合作经济的基本方法

基于上述认识，我们编写这本书的指导思想是：以马列主义

关于合作制的一般原理和分析社会问题的立场、观点、方法为指导，面对世界各国合作经济发展的历史和现实，揭示合作经济发展的内部条件和外部条件，探讨合作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阐明合作经济组织在社会关系中，在经济和社会生活中，在阶级斗争和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特别要研究我国条件下合作经济发展的历史经验和新鲜经验，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合作经济的发展道路。

这个任务是极其艰巨的。它不仅是因为合作经济概论性著作在我国实属少见，而且由于长期与世很少来往，缺乏可以借鉴的资料，再加上合作社经济是一个跨越社会制度、跨越国度的国际经济现象。这就增加了一定的难度。

众所周知，合作制是社会经济关系体系和社会组织体系中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一方面它是一定社会经济体系中具有独特性质的经济企业，要在整个社会经济活动中，为参加合作社的人们求生存、求发展、谋福利；另一方面，它又是整个社会政治文化思想结构中的一个群众性的社会组织。鉴于其双重地位和身份，它存在于不同社会制度中。在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都发挥着作用；它存在于不同的国度，欧洲、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在各经济发达的国家，在发展中国家，都发挥着作用；它能在不同的社会生活环境中进行活动，在不同的国民经济部门，社会再生产的不同阶段，都有它的地位，各具特色的广大城乡和各业务活动中，都有它的活动天地。合作社的成员，几乎包括各个阶级、各社会阶层、各居民成员，特别是工人、农民、职员、手工业者、渔牧民、军人、大学生等。在这样广泛复杂的领域里，要揭示合作经济的一般概况和原理，阐述合作经济组织的地位和作用，探索合作经济发展的一般内外条件和趋势，就特别需要有科学的研究方法。

这个方法，就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

法，即评价合作经济的真正作用、性质和特点，必须从它产生、发展和消亡的社会经济条件出发，从所在的这种社会经济的发展阶段出发。合作经济组织是它所处的社会经济条件的一个组成部分，必然带有这个社会经济环境的关系和特点。只有这样，才能科学地解剖合作经济的历史和现状，全面揭示其与周围经济条件的关系，正确阐述其在不同社会制度下的地位和作用。

合作社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矛盾发展的产物，但它并不因资本主义制度退出历史舞台而消失。合作经济作为一种经济关系和社会组织，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制度中都占有重要的地位。要究其原因，就必须深刻认识合作制的社会经济特点。列宁曾经指出：“合作企业的问题，从原则意义上说，这种企业以前是没有起过独立作用的”。①列宁十分强调，合作社是集体企业，又是私人企业。作为集体生产条件，集体企业是基本的，但在不同的生产方式下，这种特性的表现是不相同的，与私人资本主义企业比较，它突出地表现为集体企业的特征。对资本主义国家来说，它是私人的，又是集体的，是集体企业与私人企业的统一。在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它作为劳动者的集体生产和经营组织，是集体企业，与社会主义制度没有什么不同。离开它所依附的生产方式，抽象地把合作社（工厂）固定地视为某一种性质，只起某种作用，不是科学态度，也不符合历史事实。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人自己创办合作社，建立集体生产条件，是适应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要求，反映了工人们力图变革他们实际所处的那种孤立的力量单薄的生产和经营条件的愿望，想以此摆脱贫困和破产。但其结果总是事与愿违，他们仍受资本主义制度的压迫和剥削，仍陷在贫困和破产之中。这是为什么呢？只有一个回答，这就是因为合作社（工厂）不是一种完全独立的生产方式，它的性质和作用不能完全由它自己来确定。它无法摆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686页。

脱对其依存的生产方式的制约。这就告诉我们，忘记合作社所依存的经济关系和政治条件，以为办好合作社，就能把阶级敌人变成朋友，把阶级战争转为阶级和平，是一种十足的幻想。

我们强调合作社经济的依附性，只是为了揭示合作社经济发生作用的条件，说明不能离开时间空间条件的差别，千篇一律地对待合作社，是要以此强调它的社会历史性质。但这决不是要否定它的有相对独立的特点。这种相对独立的特点是很重要的，是它区别于其他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的个性所在。也是其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共性所在。如一定发展阶段上社会化大生产相联系的商品货币关系的存在，劳动者为自身利益合股经营和按股分红的利益要求，对入股份额的自主权，进出自由，管理的民主性等，都是不同社会制度下独立发生作用的。但由于它所依附的生产方式的差别，这些共性又必然带有合作社经营活动的个性特点。

必须明白，在不同社会条件下发生的不同的依附性，表现为合作社经济的个性；而某种相同的独立性，则表现为合作社经济的共性。正是这些共性，使历史上存在的合作社经济相互衔接，有一定的继承关系，存在着类似的地方。正是那些不同的依附性表现出来的不同个性，使不同社会制度和不同发展阶段上的合作社经济相互区别开来。诚然，基于合作社经济的这些特点，即依附性与相对独立性的统一，相对稳定性与变动性的统一，决定了它既能被社会形态起支配作用的生产方式所利用，为统治阶级服务，又能被它所接纳的广大居民群众所接受，为他们解燃眉之急，谋取有限的福利。

通过对合作经济地位、作用、特点的分析，我们就能在复杂多样的合作经济发展的历史和现实面前，有了一个基本轮廓。这就是必须把合作经济置于特定的生产方式之中，置于特定的社会经济环境之中，而不能超历史、超现实地作抽象的分析，搞概念

的推导。理论上要有分析，要鲜明准确，但必须注意实际，用实践来论证。对现实生活中出现的新问题，不能拘守一格，要有新的论述。要努力以实践为标准，倾听群众的呼声。在对理论进行分析的时候，要有对立面，有立，有否，但又必须始终注意历史背景，决不可以个人偏见，代替客观论述。

总之，写这本书，我们力图贯彻上述方法，尊重事实。理论分析要随实践而发展，要能体现时代的进展。

三、对本书体系结构的扼要说明

本书的体系结构，是与我们对合作经济特性的认识相一致的。努力体现合作经济不是一种独立的生产方式，着力揭示它与其所依附的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的相互关系，以便真实地反映合作经济的概貌和客观地位。

本书以《合作经济概论》定名，重点在概论上。其主体部分的结构安排，以历史发展为线索，努力体现一种社会形态的合作经济到另一种社会形态的合作经济转变的历史和逻辑联系。除绪论和结束语之外，大体顺序是：合作经济一般，资本主义合作经济一般，社会主义合作经济一般，中国特色的合作经济一般。现将其主要意图概说如下：

（一）合作经济一般，即第一章。这一章主要阐述合作经济的一般概论和组织原则。这里强调的是合作经济的概念和组织原则，既有相对稳定性，又有其历史变动性。

（二）资本主义合作经济一般，即第二、三、四章。由于合作社经济的产生，过去有不少著作都有所研究阐述。我们单列独立的一章，特别强调合作经济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矛盾发展的产物，合作经济首先产生在资本主义发展较早的国家，这不是偶然的机遇。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矛盾的发展，带来的各种社会矛盾和社会问题，是合作经济产生的基本的社会经济条件。只有从资本主义矛盾关系出发，合作经济产生发展过程中的一系列问题，才能得

到根本的说明。长期以来，在社会主义国家中，特别是在我国的理论研究中，对资本主义社会中发展起来的合作经济，以及它产生的历史必然性及其积极作用的一面，宣传介绍太少，而且不够客观。这极不符合当前资本主义国家合作社迅速发展的实际情况。因此，有必要从实际出发，事实求是地分析其积极的一面和历史局限性的一面。第三章专门分析其积极的一面，指出它作为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互助自救的经济组织和社会团体，是工人阶级学习自治管理的学校，是团结工人反对资本斗争的力量，特别是把分散的小生产者农民团结起来反资本斗争，维护自身利益的有效方式。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工人阶级政党，对合作社决不能坐视不管，应通过这个组织，努力实现最大限度的联合，为远大目标服务。但是，对此又不能估计过高。因此，我们又设了第四章，讲明合作社是资本主义国家可以接受的一项社会政策，批判了小资产阶级的“合作社会主义”的改良思潮，批判了资产阶级的“合作资本主义”的反动观念，并强调指出，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合作经济，决不是现实的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这里的关键是，国家政权站在哪一面，社会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为谁所支配。

（三）社会主义合作经济一般，即第五、六、七章。分别阐述了社会主义条件下合作经济存在和发展的客观必然性，社会主义条件下合作经济性质的根本变化，以及社会主义条件下合作经济的历史地位。这部分的核心，是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的合作制学说，是关于合作制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地位作用的全面阐述。已有的历史证明，在资本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的转变中，执政的工人阶级政党，都必须充分有效地利用合作社这一组织形式，引导小生产者和小经营者走社会主义道路，建设社会主义经济。本部分强调指出，合作经济作为劳动组合的一种形式，它实现着由分散的个体劳动向局部的联合劳动的过渡；合作经济作为所有制的载体，是实现着劳动者个人所有制向公有制的

过渡。同时，合作经济还肩负着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任务。可以预见，合作制的存在期限，取决于共产主义建成的期限。随着共产主义社会制度的确立，合作制作为集体利益和集体所有制，将随之消失，而和国家的全民所有制一道，转向统一的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合作制将作为社会组织，和人民代表大会、工会以及其他社会组织一起，构成共产主义社会自治的基础。因此，那种认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合作制是低级的、短命的观点，是十分有害的，也是十分错误的。合作制的发展，将把这些陈腐观念及其恶习，抛入历史的垃圾堆。

（四）中国特色的合作经济一般，共设六章，即第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章。我们力图以80年代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所要求的向商品化、专业化、现代化转化为总背景，以生产力发展水平和公有化程度发展为线索，分析合作经济的发展过程及其相应的发展阶段、发展形式。分设了合作经济的家庭经营、合作经济的专业化组织、合作经济的联合组织，以及跨地区的合作经济组织等章。为了使这一问题有一个较为清楚的轮廓，我们在这一部分的开头，对中国合作经济特色有一个扼要的概述，使读者对这个问题有一个较为系统和完整的了解。

中国特色的合作经济一般，是以农村为重点，也适用于农村以外的广阔天地。这个部分的篇幅，相对来说大一些。其目的是促进读者研究自己的实践经验。我们认为，在合作经济全方位的概述中，认识自己的实践，指导自己的实践，仍是第一位的。何况，我们在实践中所开创的合作经济管理的承包责任制，家庭经营与合作经营的双重结构，在其他一些国家也有重复出现。

（五）我们设有专章，介绍国际合作社运动和国际合作社联盟的组织和发展情况。作为《合作经济概论》，这一章是不可少的。它把我们的视野引向具体的国际合作社组织和具体国度的合

作社运动，以此开阔视野，丰富我们关于合作经济的感性认识，从而有利于内外交流，取长补短。

（六）这本《概论》有一个绪论和结束语。我们没有在绪论中大篇幅地讲本书的研究对象。须知，当读者还没有接触此书的内容和论述角度时，大讲研究对象，可能会使读者大扫阅读之兴，不如直接了当地说明为什么要写这本书，以及如何写这本书，可能对读者还有所帮助。

（七）结束语是以提问题的方式，把合作经济发展中的各种主要争论的观点摆出来，把我们在写这本书中所遇到的困难摆出来。同时，也讲明作者的倾向性看法，不作定论，只想以此引起读者对这些问题的关心和思考，以便在广大读者研究的推动下，促使对合作经济的研究更加深入，同时也使《合作经济概论》能够得到进一步提高、完善。